

# 使徒行傳<sup>1</sup>

## 一. 引言：

使徒行傳，由我們所喜愛的路加醫生撰寫，開始的地方正是路加福音結束之處。大使命(太廿八 19-20)最早實行的時候就是在初代教會開始成長的時候，基督升天之前最後的吩咐(徒一 8)成為本卷書的綱要：「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著能力，並要在耶路撒冷(徒 1-7 章)、猶太全地，和撒瑪利亞(徒 8-12 章)，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(徒 13-28 章)。」

## 二. 分段及綱要

| 重點 | 得 勝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轉 型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旅 行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受 審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分段 | 被澆灌的教會<br><br>1-4 章 | 擴展中的教會<br><br>5-7 章 | 受逼迫的教會<br><br>8-9 章  | 教會的轉型<br><br>10-12 章 | 保羅首度旅行佈道<br><br>13-15 章 | 保羅二度旅行佈道<br><br>16-18 章 | 保羅三度旅行佈道<br><br>19-20 章 | 保羅遭到逮捕<br><br>21-23 章 | 保羅三次受審<br><br>24-26 章 | 保羅前往羅馬<br><br>27-28 章 |
| 主題 | 建 立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延 伸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擴 展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辯 明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| 猶太聽眾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撒瑪利亞聽眾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外邦人聽眾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地點 | 耶路撒冷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猶大/<br>撒瑪利亞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地 極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時間 | 2 年<br>(主後 33-35 年) |                     | 13 年<br>(主後 35-48 年)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4 年<br>(主後 48-62 年)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## 三. 使徒行傳簡介

我們已經從路加福音的簡介中曉得，「路加福音，使徒行傳」這本上、下兩冊的作品是由一位來自亞歷山大的醫生寫成的。這部了不起的作品佔整本新約聖經的百分之廿五；作者路加不但多產，衡諸新約歷史，他更是一位不可少的作家。

至於本書的歷史價值，有位作者如此形容：「使徒行傳是連接新約聖經兩大主要部分：「福音書」和「使徒書信」的楔石……我們藉此唯一橋樑而能跨越橫互在耶穌與保羅、基督與基督教、耶穌所傳的福音與有關耶穌的福音，之間那似乎難

<sup>1</sup>. 以上資料摘錄編輯自大光所出版之「讀經日程合訂本」，  
<https://www.glorypress.com/devotional/BibleBriefIntroTable.asp?ID=44>。

以跨越的鴻溝。」

有關早期教會歷史的書，沒有一本能與使徒行傳相比，它也比世俗作家約瑟夫(Josephus)的歷史著作更可靠。我們可以將使徒行傳的內容大致歸納為以下綱要：

1. 從猶太人的事工擴展到外邦人(一 1-十二 25)
  - 耶穌傳遞福音的火炬(一 1-26)
  - 初期教會誕生(二 1-47)
  - 訪猶太教會(三 1-五 42)
  - 猶太和外邦教會開始(六 1-八 40)
  - 掃羅歸正(九 1-31)
  - 初步向外邦人宣教(九 32-十一 30)
  - 希律逼迫教會(十二 1-25)
2. 保羅的宣教事工(十三 1-廿八 31)
  - 第一次宣教旅行(十三 1-十四 28)
  - 外邦人與猶太人的律法(十五 1-41)
  - 第二次宣教旅行(十六 1-十八 17)
  - 第三次宣教旅行(十八 18-十九 41)
  - 保羅末次拜訪馬其頓和希臘(廿 1-4)
  - 保羅返耶路撒冷(廿 5-廿一 26)
  - 保羅在羅馬被捕、受審(廿一 27-廿六 32)
  - 保羅在羅馬被軟禁(廿七 1-廿八 31)

務請仔細的讀本書，它是你信仰根源的歷史。

#### 四. 使徒行傳導讀

1. 內容要義  
本書係新約聖經的第五卷(太，可，路，約，徒)，列為一卷歷史書，其重要內容係記載主的升天，五旬節聖靈的降臨，門徒宣徒，建立教會，醫病行神蹟，為主作見證，遭遇逼迫患難，受審判等。總觀全書，大半是彼得和保羅的言行、傳道工作的記錄，是記述基督福音如何由耶路撒冷移至敘利亞的安提阿，經小亞細亞、希臘、而伸展到羅馬的全部過程事實。故本書乃基督教起始之最早記載，亦為教會歷史中，自第一世紀流傳至今，最有價值的史書，令人有百讀不厭之感。
2. 本書作者  
全書中未見其名字，但我們根據一 1-2 節，與路加一 1-3 節記載相似的序言意思，以及兩書文章的語氣，並所用之醫學名詞(路四 38；八 43-44；徒三 2-7；十三 11；廿八 8)等情形看來，顯然是所謂親愛的醫生路加所寫(西四 14)，此為早期教會領袖，如愛任紐，革利免，特土良等人皆予證實者。

### 3. 書名之稱

本書從一章一節看來，可說是路加福音的後書(路一 1-3)，且本書與前四福音書的內容，有其相同之點，乃為專記基督耶穌留在地上的事蹟，故有「第五福音」之稱。在本書中提到「聖靈」二字就有 50 次，較四福音中所提到的為多，因從頭到末了，都是述說聖靈的工作，所以又有人稱之為「聖靈行傳，或聖靈福音」，然總以「使徒行傳」為本書之名稱，最為恰當，因書中所提的，確是使徒們的行傳，也就是復活升天之主，藉著眾使徒透過聖靈的引導，在地上工作的行傳。以至於今日，仍有千萬個使徒，在接續祂的工作，所以說本書是一卷未有終結的書，直等到國度期間，則全部的使徒行傳，才能結束而完成。

### 4. 時地對象

本書約自主後 63 至 65 年間於羅馬寫成，大概是保羅在羅馬兩年被囚的末期(徒廿八 16-30)，其對象乃達與提阿非羅，書中內容所包括的時間，自主後 33 至 65 年，約有 32 年的時期，全書未有提及保羅如何殉道，以及耶路撒冷被羅馬提多將軍如何攻陷之事(A.D.70 年)，顯見本書是在這兩件事發生之前所寫成的。

### 5. 時代背景

使徒時代，是正當羅馬帝國統治廣大版圖的時代，那時地中海的四圍列國，皆受其管轄與治理，使法律與語言亦均統一，人民可以自由交通來往，使徒們傳福音的工作，內受本國猶太人的逼迫相攻訐，甚至於因他們控制於羅馬政府執政掌權者的面前；而令使徒們受到審判和制裁，惟在此時期，羅馬政府對於宗教之信仰，容許有相當限度之自由，且因國內之希臘語言甚為通行，使深諳這種語言的保羅，能在各處旅行佈道沒有限制，能在羅馬帝國境內工作，與各樣的人來往交談，見證基督，使福音得以遍傳外邦各國，領人歸主，建立許多教會。

### 6. 本書主旨

乃是繼續前書路加福音而寫，記述升天之主耶穌，如何應驗祂對門徒的應許，使他們所履行的大使命，是在聖靈引導之下，如何逐漸擴大傳播，由耶路撒冷，而猶太全地，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，為祂作見證(一 8)，使提阿非羅認識耶穌基督為救世之主，使萬民作祂的門徒(太廿八 19-26)，進而建立神的教會。

### 7. 本書特點

本書是使徒們旅行各地傳道的紀錄，復興教會的見證，其特點與重要性如下：

7.1 本書不僅是路加福音的續寫，也是四福音的繼續，馬太福音最後提到復活(廿八 6)，馬可福音最後提到升天，(十六 19)，路加福音最後提到等候聖靈(廿四 49)，約翰福音最後提到主的再來(約廿一 22)，本書開始就承接這四方面(一 3，5，9，11)。

7.2 本書是第一本早期教會卅多年的開拓史，書中記述教會蒙主引導，如何發展，如何建立復興的史實，惟有本書存在，才能明瞭早期教會歷

史發展的過程。

7.3 本書是前四福音和各卷書信中間的橋樑，把福音帶到教會，建立教會，廣傳福音真理，以至於外邦發展的歷史，若無本書，則與書信分裂，歷年信徒就無從知道教會歷史的事蹟。

7.4 本書不但稱為使徒行傳，且被稱為聖靈行傳，或稱聖靈福音，因書中多論聖靈工作，如聖靈之浸，聖靈充滿，聖靈設立，聖靈差派，聖靈同工，聖靈引導等，從頭至末，處處述說聖靈的運行，成就奇妙的大事。

7.5 本書是聖靈降臨，使徒們得能力，廣傳福音，搶救靈魂，發展新約教會的工作，無始無終。原因承接路加福音，後啟教會的歷史，故本書是四福音的結尾，又是各書信的開端。各時代的使徒們繼續擔負主的大使命，向普天下去傳主福音，建立教會，使教會聖工與歷史，向未來的時期繼續發展。

## 8. 主要信息

本書主要信息，乃繼前書路加福音，記述復活升天的耶穌基督，藉著聖靈引導門徒進行主的大使命遍傳福音，使天下萬民作祂的門徒，為祂作見證(太廿八 19-26；可十六 15；徒一 8)。

## 9. 分段綱要

本書共廿八章，根據內容要義，聖靈工作的程序，可分為三大段如下：

### 9.1 在耶路撒冷(一至七章)

- A. 等候聖靈恆切禱告..... 一章。
- B. 五旬節聖靈充滿..... 二章。
- C. 聖靈的神蹟和見證..... 三章。
- D. 使徒傳道大遭逼迫..... 四章。
- E. 使徒受害喜配受辱..... 五章。
- F. 教會初次選舉執事..... 六章。
- G. 司提反首先為主殉道..... 七章。

### 9.2 在猶大全地和撒瑪利亞(八至十二章)

- A. 掃羅興起殘害教會..... 八 1-4。
- B. 撒瑪利亞福音興旺..... 八 5-40。
- C. 掃羅蒙召悔改歸主..... 九 1-30。
- D. 彼得在各地醫病傳道..... 九 31-十 48。
- E. 彼得見證外邦蒙恩..... 十一 1-18。
- F. 彼得被囚與得釋放..... 十二章。

### 9.3 在外邦直到地極(十三至廿八章)

- A. 門徒在各地傳道..... 十一 19-20。
- B. 保羅第一次行程..... 十三-十四章。
- C. 耶路撒冷首次會議..... 十五 1-35。
- D. 保羅第二次行程..... 十五 36-十八 22。
- E. 保羅第三次行程..... 十八 23-廿一 17。
- F. 保羅被捕公開聲明..... 廿一 18-廿三 10。
- G. 保羅第四次行程..... 廿三 11-廿八 16。
- H. 保羅被囚與釋放..... 廿八 18-31。

## 10. 關係書卷

10.1 本書是路加福音的繼續，路加福音是論耶穌一切所行所教訓的事，從開頭到祂升天為止(一 1-2)；而本書是論到耶穌升天以後，藉著祂所差遣來的聖靈，所行所教訓的事。

10.2 本書是四福音的繼續，四福音是記載耶穌在地上所作之工，四福音論到耶穌道成肉身，表彰神的奧秘，叫人看見神而人的耶穌，在世所行的事蹟，而本書乃是論到耶穌藉著聖靈，表彰神的奧秘，叫人看見人而神的耶穌，在人中間所行的事蹟。

10.3 本書是各書信開端，論到使徒們如何得能力，旅行外邦各地宣講主道，傳揚福音，引人歸主，設立教會，發展聖工經過的史事，而各卷書信是使徒們對於各地設立教會以後，講解教會真理，造就信徒靈命，堅守純正信仰，以及愛主愛人，事奉真神之道。

## 11. 研讀提要

本書內容篇幅較路加福音略短，比其他三福音都長，書中處處充滿聖靈運行的工作，令人讀之興奮不已。

11.1 先將本書從頭至尾讀覽一遍，對於主升天以後，聖靈降臨，使徒們得著能力，向外邦各國宣道，建立教會，見異象行神蹟奇事，為主作見證等全部歷史有所瞭解。

11.2 本書與路加福音同為路加一人執筆，是路加福音的繼續，也是四福音的繼續，關於耶穌道成肉身，降世為人，傳道，行神蹟，醫病趕鬼，受死，復活，升天，聖靈降臨，以及門徒們的佈道事工等，前後連貫，敘述詳盡，須一同參考讀悉。

11.3 本書是新約各書信的開端，有本書記述眾人蒙恩得救，教會之建立與形成，使徒們佈道腳蹤，因而才有達與各教會書信之起源，講道教訓，闡明教會真理，造就信徒靈命增長，給眾教會信徒，帶來勸勉，安慰和祝福，前後歷史與信息一脈相通，見證合一，須同時分別參考研讀。

11.4 本書第二章，記述五旬節聖靈降臨，門徒們都被聖靈充滿，聖靈大大作工，藉著彼得佈道成功，數千人歸主，這是首次的大復興，必須留心一讀，便得靈性的奮興。(參四 4；八 5，14-17；十 1，34-48)。

11.5 本書第六、七章，記述司提反滿得恩惠能力，行大奇事和神蹟，被公會捉拿，當眾伸訴，述說古事引為殷鑑，其長篇大論，教訓罪責，為被害之義者基督作見證，以致遭眾惱怒，用石頭打死，為主殉道，須同時參考創世記，出埃及記，前後思想研讀，以期信心堅定，愛主更深。

11.6 本書第九章，為記述保羅在大馬色蒙主光照，人生轉變，悔改認罪歸主，為主所揀選重用開始，他從安提阿出發，到各處去旅行佈道，其行程共有四次，第一次自十三 4 至十四 26 節。第二次自十五 36 至十八 22 節。第三次自十八 22 至廿一 17 節。第四次自廿二 11 至廿八 16 節。這四次行程經過地中海沿岸，小亞西亞各城各邦，最後到達羅馬(參閱聖經地圖)。需要細讀，對於保羅蒙召見證與他的佈道腳蹤概可瞭然。

## 12. 注意要點

在本書中有關書名，人名，地名，節期，及其他事件，略舉解釋如下：

12.1 使徒行傳非路加所起之名，他稱路加福音為前書(一 1)，顯見他看

本書為後書，後有人稱本書為聖靈行傳，或稱聖靈福音，或第五福音，或復活主的行傳等等不一而定。

12.2 使徒一詞，其原文的意義是奉差遣者，凡是奉差遣為主作工傳福音的人，從廣義來說，都是使徒，因在聖經中使徒並不限於十二個，此外還有如保羅，巴拿巴(十四 14)，提摩太，西拉(十六 1-25；帖前一 1；二 6)，以及眾使徒(林前十五 7)等，不及備舉，因此，本書所提的確是使徒行傳，名副其實，而是一卷沒有終結的書，直到國度期間始告完成。

12.3 主耶穌復活後，留在地上四十天之久(一 3)，目的是在活活的顯給使徒看，講說神國的事，囑咐他們等候接受聖靈，指示他們前面工作的路線(一 3-5，8)；主指示完了便被接升天，祂還要再來(一 9-11)。這事已有先知的預言(亞十四 5)，主自己的應許(太廿四 44)，天使的保證(一 10-11)，聖靈藉著聖徒一再的提示(帖前四 16；來十 37)，叫人確信無疑。

12.4 賣主猶大自殺身亡以後，眾人經過禱告，用搖籤的方法，結果搖出馬提亞來，將他與十一使徒同列(一 23-26)，這種搖籤原是舊約的方法(箴十六 33；參斯九 24；結廿一 21)，是最後一次的使用，在五旬節聖靈降臨以後，這種決斷事情的方法不再有了。

12.5 五旬節是猶太人三大節期之一，是在基督復活後五十日，也就是升天後之十日，聖靈降臨(一 3-9；二 1-13)，是福音時代的開始，是教會的設立，這個五旬節是在七日的第一日，是在禮拜日，因此這也是信徒遵守禮拜日原因之一。

12.6 在本書中提到的亞拿尼亞有三人：一、賣了田地供給使徒公用的人(五 1-11)；二、大馬色訪問掃羅的門徒(九 10-19)；三、在公會審判保羅的一位大祭司(廿三 2-3；廿四 1)。這三個同名的人需認明之。

12.7 聖靈降臨的能力大作工，首次是在耶路撒冷(二 1-4)；再一次是在撒瑪利亞(八 5-14；一 17)；又一次是在該撒利亞(十 1，34-48)。這三次在各處的見證，是藉著使徒的宣講把福音傳開了，都是由於彼得的引進，因為天國的鑰匙交給他了(太十六 19)。

12.8 在本書中提到安提阿，一、是在敘利亞的安提阿，建於主前三百年，為教會中心，是福音傳遍外邦為首之發祥地，門徒稱為基督徒，是從這裡起首的(十一 19-26；十三 1-3)。二、是在小亞西亞之弗呂家省內彼西底的安提阿，原是一座大城，以後成為荒郊，保羅首次旅行佈道時，經過此地講道，有許多外邦人信主(十三 1-3)。

12.9 本書記載保羅，在他蒙恩得救之前後，共有六次到過耶路撒冷；第一次，他在耶路撒冷逼迫教會，喜悅司提反被害(七 58-60；八 1-3)。第二次，他得救後，從大馬色到耶路撒冷，由巴拿巴介紹與二位使徒相見(九 26-29；加一 18-19)。第三次，他和巴拿巴從安提阿帶著捐項，送到耶路撒冷(十一 29-30；十二 25)。第四次，他和巴拿巴為了割禮的問題，從安提阿上耶路撒冷，與使徒和長老交通(十五 1-5，12；加二 1-10)。第五次，他在該撒利亞下船，到耶路撒冷去問教會安(十八 22，23)。第六次，他由該撒利亞與幾個門徒同去耶路撒冷，問候弟兄們安，並且述說神在外邦人中間所行的事，此為最後一次，以後就被捉拿捆綁(廿一 8；15-20)，解送到羅馬去了。

12.10 七日的第一日，聚會擘餅(廿 7)，基督徒在此日聚會；猶太教徒是在七日的末了一日，即安息日聚會。七日的第一日，是主從死裡復活的

一日，也是主向門徒顯現的那日子，也是門徒擘餅記念主的日子，所以當時門徒稱那日為主日(啟一 10)。自主復活以後，信徒聚會就在主日舉行(參路廿四 33；約廿 19-26；林前十六 1-2)。

12.11 本書全部使徒行傳的工作，是復活升天之主，特別揀選彼得和保羅兩個使用的器皿，從一至十二章，大部分以專記彼得的職事；從十三至廿八章，大部分以專記保羅的職事。主用他們事奉的工作，很有相同之處，例如：見證耶穌復活(十四 36；十三 16-41)，斥戒行邪術法術(八 9-24；十三 6-11)，以影兒、圍裙醫病(五 15；十九 12)，生來癱腿行走(三 8；十四 10)，大比大起來，猶推古復活(九 40；十四 10)，拒人敬拜他(十 25-26；十四 14)，按手聖靈降下(八 17；十九 6)。彼得的工作是從耶路撒冷出發(一 13-15；二 14)；保羅的工作是從安提阿出發(十三 1-7)，這二使徒的事奉恩賜與能力，是我們所要注意的。

12.12 本書是一卷沒有結束的書，因為主復活升天後，藉著聖靈降臨在地上運行的工作尚未結束，到現在仍繼續進行，現時代使徒們傳福音的工作，一直在繼續進行中，所以本書未能有終結。

### 13. 本書年表

這一卷早期教會歷史事蹟，敘述詳細而準確，惟關於各樣事蹟發生年代未有記明(十一 26；十八 11；十九 10；廿 31；廿八 30)，書中只有記載希律王之死(十二 23)，可以確定其年分，乃在主後 44 年，基督受死、復活、升天，通常認為是在主後 29 至 30 年間，其他事項年代，大都是由推斷而定，依主降生年代，比現在所用公元，要早三、四年，全書有關事項可列年表如下：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3.1 五旬節，教會在耶路撒冷被建立    | 主後 30 年(徒二 1-42)         |
| 13.2 司提反殉道並教會的漂流       | 主後 34 年(徒七 54-八 2)       |
| 13.3 掃羅悔改歸主            | 主後 34 年(徒九 1-19)         |
| 13.4 保羅歸主後第一次到耶路撒冷     | 主後 34 年(徒九 26-28)        |
| 13.5 哥尼流歸主             | 主後 35 年(徒十 1、2)          |
| 13.6 保羅、巴拿巴在安提阿，外邦教會建立 | 主後 42 年(徒十一 19-28)       |
| 13.7 保羅第二次到耶路撒冷        | 主後 44 年(徒十一 30，十二 25)    |
| 13.8 雅各殉道，希律王之死        | 主後 44 年(徒十二 1、2、23)      |
| 13.9 保羅、巴拿巴第一次旅行佈道     | 主後 45-49 年(徒十三 4-十四 28)  |
| 13.10 耶路撒冷會議           | 主後 50 年(徒十五 1-34)        |
| 13.11 保羅第二次旅行佈道        | 主後 50-53 年(徒十五 36-十八 22) |
| 13.12 保羅第三次旅行佈道        | 主後 54-57 年(徒十八 23-廿一 17) |
| 13.13 保羅到耶路撒冷          | 主後 58 年(徒廿 16，廿一 17)     |
| 13.14 保羅在該撒利亞          | 主後 58-60 年(徒廿三 33)       |
| 13.15 保羅最終在羅馬          | 主後 61-63 年(徒廿八)          |

#### 14. 史地簡介

在本書中記有許多地名，不勝枚舉，惟就幾處比較重要的地方，略述如下：

14.1 居比路：意佳美，為地中海東部一個華美豐富的大島，離腓尼基400里，東西長約450里，南北寬約120里，有許多猶太人居住此島，島內多產銅礦，巴拿巴和拿遜是島上的人(徒四36；廿一16)，因司提反的事，遭患難四散的門徒，有人到這裡向猶太人講道(徒十一9；參七54-八4)。保羅和巴拿巴第一次旅行佈道，曾經到過這裡(徒十三4)，主後170年，住在這島上的猶太人，背叛羅馬，殺戮島上服從羅馬的許多人，因此，羅馬出兵前來，將島上的猶太人除滅。此島現名塞浦路斯，原為英國屬地，西元一九六〇年八月十六日，獨立為共和國。

14.2 大馬色：意審判者，位於黑門山西面肥沃的高原上，高出海面230丈，為古代敘利亞的名城，離耶路撒冷400里，建於平原中間，四圍各30里，有亞羅拿、法瑯法兩河流的水，由平原經過，為內地亙古以來的大商埠(結廿七18)；在新約時代，此城為亞拉伯人亞哩達王所管轄，服屬於羅馬(林後十一32)；保羅曾在大馬色的路上，蒙主光照，受了感化而歸主，作了大使徒(徒九全)。大馬色自古至今，仍是一個通商大埠，現人常稱為大馬士革，即敘利亞之首都。

14.3 該撒利亞：意該撒的城，為巴勒斯坦海濱之一座大城，離迦密山南約65里，耶路撒冷西邊210里，主前40年後，為羅馬分封之王大希律所建，非常華美，因要求該撒皇喜悅他，所以名為該撒利亞，希律亞基帕，是在這城被蟲咬死(徒十二19)，腓利在這城住了多年(徒八40；廿一8)，彼得曾在這城哥尼流的家裡傳過道(徒十全)，保羅也在這城講過道(徒十八22；廿一8)，且在這城被監禁了兩年(徒廿三23-廿七2)。

14.4 約帕：意美麗，為距離耶路撒冷，東北900里之海口，近地中海岸的一個碼頭，所羅門王建殿時的材料運送，都由此登岸(代下二16)，所羅巴伯重建聖殿的材料，亦由此上岸(拉三7)，先知約拿曾在此地上船逃往他施(拿一3)，彼得曾在這裡使大比大復活，也在此地看見異象(徒九32-43；十1-23)。

14.5 馬其頓：意擴展，本係國名，在希臘北部，新約時代屬羅馬國的一省。保羅初進歐洲傳道時，曾見異象往馬其頓去(徒十六9)，屬於這省的城邑，有腓立比，帖撒羅尼迦，暗妃波里，亞波羅尼亞，庇哩亞，這些城的教會都是保羅設立而牧養的(徒十六10；十七14；十九21-22；廿1-6；林前十六5；林後一16)。馬其頓一帶的教友都有堅固信心(徒十七11；腓四10-15；帖前二8，17-20；三10)，女信徒亦極熱心慕道(徒十六13-14；腓四2-3)，從馬其頓教會來服事保羅的人，有該猶，亞里達古(徒十九29)，所巴特，西公都(徒廿4)，及以巴弗提(腓二25)等人，與保羅同行同工。

#### 15. 介紹讀物

張永信著，《使徒行傳(卷1-2)》，香港天道書樓，1999年初版。